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11)

###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減少)
	二零二三年 港幣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b>5,119</b>	6,107	(16%)
毛利	<b>876</b>	1,143	(23%)
本年度溢利	<b>85</b>	257	(67%)
每股基本盈利	<u>港幣元</u> <b>0.36</b>	<u>港幣元</u> 1.09	(67%)
每股股息：			
中期	<b>0.10</b>	0.15	(33%)
擬派發末期	<b>0.20</b>	0.33	(39%)
總額	<u><b>0.30</b></u>	<u>0.48</u>	(38%)
總權益	<u>於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u> <b>2,786</b>	<u>於二零二二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u> 2,959	(6%)

南順(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綜合業績。

#### 財務業績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的收入減少 16% 至港幣 5,119,000,000 元，主要由於我們食品分部銷量下滑及人民幣貶值所致。較之去年，毛利率下降 2 個百分點至 17%，乃由於不利的原材料成本，超過了價格調整力度及銷售組合的改善。本年度溢利減少 67% 至港幣 85,000,000 元，乃由於本集團最大食品分部的銷售額及溢利減少所致。

## 股息

董事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常會上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20 元，合共約港幣 48,671,000 元。連同本年度早前已派發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10 元（二零二二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0.15 元及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0.33 元，全年合共派發股息約港幣 116,810,000 元），本年度合共派發股息每股港幣 0.30 元，合共約港幣 73,006,000 元。待股東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二）支付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名列股東名冊之股東。

## 業務回顧

### 概要

年內，俄烏戰爭持續衝擊供應，推高商品價格，引致市場震蕩加劇。本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小麥及食用油原料仍然對該等事件高度敏感，原材料價格日趨走高，對本公司的產品成本產生不利影響。就中國大陸而言，二二／二三財政年度上半年由於疫情封鎖，消費者需求大幅減少。儘管限制措施已於下半年解除，但尚未觀察到市場情緒出現強勁且可持續的反彈。本集團於年內繼續採取積極措施，透過加強成本控制措施及密切監察原材料採購決定以保障利潤率。同時，我們積極加強內部基礎設施及新產品研發流程，以讓我們更好地滿足合作夥伴及消費者的需求。

## 業務回顧

### 食品分部

食品分部收入減少 18% 至港幣 4,326,000,000 元，而其經營溢利則下滑 81% 至港幣 52,000,000 元。溢利減少乃由於小麥及食用油原料成本上升、銷量下降及我們的特種油脂業務產生虧損所致。

在整個行業成本壓力及市場需求疲弱的情況下，市場競爭日益激烈，麵粉及特種油脂業務均受到衝擊。隨著注重預算的客戶購買價格較低產品，以求在市況疲軟之際削減成本，客戶挽留及滲透（尤其是高端市場）變得更加困難。於二零二二年，棕櫚油價格於年內大幅波動，令我們雪上加霜，為了維持市場份額及存貨周轉，我們須銷售高成本存貨，以致特種油脂業務產生虧損。

儘管上下游的諸多挑戰已對我們產生嚴重衝擊，但本集團於年內仍執行平衡及戰術性定價策略，以減輕影響及緩解部分成本壓力。作為領先的烘焙整體解決方案供應商，本集團不僅透過定價，亦透過提供增值服務於市場上競爭。我們產品及解決方案的質量對確保客戶的信任及滿意度至關重要。提高客戶黏性可以保護我們的利潤率及市場份額，並為未來獲取更多交叉銷售機會奠定基礎。為配合此方針及鑒於我們的核心競爭力，我們持續鞏固麵粉業務於中國大陸的強大地位，並加強專注於高端麵粉市場，同時制定計劃以在特種油脂方面取得突破。

## 業務回顧 (續)

### 食品分部 (續)

隨著下半年的領導層變動，本集團重組了我們的銷售團隊，其雙重目的為加快恢復銷量，並在麵粉及特種油脂業務之間產生更多協同效應。此外，我們採取措施進一步優化整合我們的採購、生產及研發實務，以便我們能夠更靈活地應對市場機會及風險。

過往一年，本集團的食用油業務舉步維艱。原材料成本連續三年高企及上升，加上我們核心市場的市場需求萎縮，嚴重影響了我們在銷量與利潤保障之間取得最佳平衡的能力。為應對該等壓力及不確定因素，我們專注於我們擁有更多控制的領域。我們放緩地域擴展計劃，加強對核心市場及線下渠道的關注，大幅減少我們的營銷支出，並推出可以為消費者帶來增量價值並加強刀嘜金裝系列品牌定位的新產品。我們亦推出專有及專利的可調節瓶蓋設計，廣受市場歡迎，並將繼續幫助我們擴大年輕消費群體。儘管競爭及成本挑戰持續存在，但我們看到了利用「刀嘜」的高端定位，向尚未開發的價格層級拓展，並在廣東玉米油及花生油市場中增加份額的機會。由於食用油原材料成本可能出現穩定的早期跡象，我們計劃審慎地加強營銷計劃，以提升「刀嘜」於廣東及香港核心市場的品牌價值。

### 家居護理分部

中國大陸核心市場的需求疲軟及供應鏈阻斷亦對本年度家居護理分部的表現構成影響。我們仍能夠保持整體銷量增長。然而，就中國大陸銷售而言，不利的匯率折算影響抵銷了該分部的收益增長，導致整體收益輕微下降。同時，管理層致力推動供應鏈建設及節省產品成本，於年內打造新增長勢能。該等舉措加上我們審慎的價格調整及專注於高回報分銷渠道以維持銷量，令盈利能力大幅改善。因此，家居護理分部收入下跌 4% 至港幣 793,000,000 元，而經營溢利則上升 33% 至港幣 73,000,000 元。

我們的團隊預視後疫情時代新機遇與挑戰並存，並於本財政年度末加大對中國大陸新產品開發及營銷計劃的投資。我們的新碗碟清潔產品「斧頭牌玻尿酸洗潔精」將使我們能夠以差異化的方式擴展至尚未開發的市場細分。這些產品及計劃旨在提升我們於主要線下及電子商務渠道的品牌形象及市場地位。這將為我們於新財年奠定堅實的基礎。

於較為成熟的香港市場，我們透過推出碗碟清潔類別一款超濃縮領域新產品斧頭牌 **Supra** 系列，延續了我們於碗碟清潔類別的領導地位，同時，我們更高端的斧頭牌三重功效系列繼續保持強勁勢頭。我們攜手香港本土卡通貓 IP《癩噏》，以提升「斧頭牌」品牌及核心碗碟清潔系列對新消費者及年輕消費者的吸引力。除碗碟清潔類別外，我們於其他方面亦取得進展，透過特定渠道推出「斧頭牌」洗衣膠囊產品。

## 展望

儘管疫情已告結束，但地緣政治衝突及緊張局勢、全球利率環境以及中國大陸及香港經濟於疫情後的復甦難以預計，將繼續為我們的業務帶來不確定性及外部不利因素。在此背景下，成本控制及採購紀律仍然是減輕該等風險的關鍵，本集團將繼續在該等方面採取最佳實踐。

儘管新財年將可能持續面臨挑戰，但我們仍看到能夠擴大及深入滲透我們的核心市場的有意義的機會。就此而言，管理層將專注於高端分部，以增強明確的競爭優勢或差異化優勢。同樣重要的是，我們不僅需要保持定力，同時需要靈活地執行這些舉措，尤其是面對中國大陸瞬息萬變的市場和競爭格局時。

投資於長遠計劃仍然為本集團的首要任務。具體而言，我們將繼續投資於人才及項目，以提升我們整個組織的研發及數字化能力，並進一步增強所有部門和職能的實力。這些基本因素將更好地幫助我們實現長期可持續增長及為股東創造價值。

## 財務回顧

###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結餘為港幣 1,457,000,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1,541,000,000 元）。當中約 67%的資金是人民幣，31%是港幣以及 2%是其他貨幣。此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中國大陸投資的定息政府債券以及投資於香港上市之股票證券之賬面值分別為港幣 91,000,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24,000,000 元）及港幣 67,000,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94,000,000 元）。

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未提取之銀行融資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為港幣 553,000,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659,000,000 元）。

本集團於總部集中處理所有融資及財金活動，金融及衍生工具的應用受到內部規管，僅可用於處理及減輕與貿易相關的商品價格風險和貨幣風險。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存貨周轉期為 62 日（二零二二年：65 日）。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期為 21 日（二零二二年：18 日）。

鑒於本集團強健的流動比率及財務狀況，管理層相信本集團有充足資源應付日常營運及資本開支承擔項目。

## 財務回顧 (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香港及澳門均有業務。當地成本及收入主要以人民幣、港幣及澳門幣定價。

本集團面對的貨幣風險，主要來自買賣而產生之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現金結餘，該等項目乃按外幣，即交易所涉及業務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本集團考慮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有關外幣匯率的走勢及本集團的現金流量的需要去監察其狀況，以確保其面對的外匯風險保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 股票價格風險

本集團維持於香港上市之股票證券的投資組合以提升投資回報之用途。股票投資須遵守資產配置限額。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在購買廠房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共投入港幣 49,000,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108,000,000 元）。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僱員 1,634 人。本集團薪酬政策內設有年度薪酬遞增及年終表現獎勵機制，藉此以挽留人才、獎賞及激勵員工對本集團所作的貢獻。此外，本公司設有向合資格僱員授出股份認購權的股權計劃。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收入	4	<b>5,118,938</b>	6,106,635
銷售成本		<b>(4,242,965)</b>	(4,963,246)
毛利		<b>875,973</b>	1,143,389
其他收入		<b>45,186</b>	40,193
銷售及分銷費用		<b>(641,384)</b>	(694,554)
行政費用		<b>(188,996)</b>	(203,301)
經營溢利		<b>90,779</b>	285,727
融資成本	5	<b>(208)</b>	(296)
除稅前溢利	5	<b>90,571</b>	285,431
稅項	6	<b>(5,222)</b>	(28,171)
本年度溢利		<b>85,349</b>	257,260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b>港幣0.36元</b>	港幣1.09元

應付予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度溢利股息之詳情載列於附註 7。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三年 <u>港幣千元</u>	二零二二年 <u>港幣千元</u>
本年度溢利	<u>85,349</u>	<u>257,260</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零稅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 －公平價值儲備變動淨額（不可轉回）	3,820	39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換算香港以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所產生之 匯兌差額	<u>(162,078)</u>	<u>(50,580)</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u>(158,258)</u>	<u>(50,541)</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72,909)</u></u>	<u><u>206,719</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租賃土地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771,353	846,003
無形資產及商譽		4,625	5,671
其他金融資產	9	90,468	118,778
遞延稅項資產		14,586	884
其他非流動資產		2,485	3,841
		<u>883,517</u>	<u>975,177</u>
<b>流動資產</b>			
存貨		667,918	868,995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347,364	415,335
其他金融資產	9	69,340	-
現金及存款		1,456,839	1,541,454
		<u>2,541,461</u>	<u>2,825,784</u>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1	589,238	745,825
合同負債		20,824	69,492
應付稅款		8,850	9,291
租賃負債		3,112	3,177
		<u>622,024</u>	<u>827,785</u>
<b>淨流動資產</b>		<u>1,919,437</u>	<u>1,997,999</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2,802,954</u>	<u>2,973,176</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5,572	12,813
租賃負債		1,069	1,239
		<u>16,641</u>	<u>14,052</u>
<b>淨資產</b>		<u>2,786,313</u>	<u>2,959,124</u>
<b>資金及儲備</b>			
股本		672,777	672,777
儲備		2,113,536	2,286,347
<b>總權益</b>		<u>2,786,313</u>	<u>2,959,124</u>



##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中載有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未經審核的財務資料及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就該兩年度法定所需之週年綜合財務報表，惟有關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由該年度之法定綜合財務報表所拮取。有關此等法定財務報表之進一步資料須按照公司條例第 436 條披露如下：

本公司之核數師尚未對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發表報告，而該財務報表將於適當時間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

按照公司條例第 662(3)條及附表 6 第 3 部之要求，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發表報告。該等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亦不包含根據公司條例第 406(2)或第 407(2)或(3)條作出的聲明。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本財務報表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規定。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提早採納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附註 2 提供有關本公司當前會計期間之財務報表因初次執行此等頒佈而改變的會計政策。

### 2. 會計政策的變動

#### (i)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若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初始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該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或呈列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於本會計期間應用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 2. 會計政策的變動（續）

### (ii) 香港會計師公會就取消強積金抵銷長期服務金機制的會計影響作出新指引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刊憲公佈《二零二二年僱傭及退休計劃法例（抵銷安排）（修訂）條例》（「修訂條例」），該修訂條例旨在最終取消僱主使用其向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強制性供款抵銷其應付予香港僱員的長期服務金（「長期服務金」）及遣散費的法定權利（又稱為「對沖機制」）。政府其後公佈，修訂條例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轉制日」）起生效。另外，預期政府亦將推出一項補貼計劃，於取消機制後為僱主提供資助。

除此之外，一旦取消對沖機制予以生效，僱主不可再使用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不論在轉制日之前、當日或之後作出的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以抵銷僱員自轉制日起提供的服務產生的長期服務金。然而，倘僱員在轉制日前受僱，僱主可繼續動用上述累算權益，以抵銷該僱員截至該日期的服務產生的長期服務金。此外，轉制日前提供的服務所產生的長期服務金將根據轉制日前僱員的月薪及截至該日的服務年期計算。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取消香港強積金抵銷長期服務金機制的會計影響」，就對沖機制及取消機制相關的會計考慮而提供指引。尤其是，該指引指出，實體可以將其強制性強積金供款的累算權益（預期將用於抵銷應付予僱員的長期服務金）視為僱員對長期服務金的供款。然而，就應用此做法而言，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修訂條例生效後，不再允許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93(b) 段中的可行權宜方法，及將該等視作供款的金額於提供相關服務時在該期間確認為服務成本下降，而因不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所產生的任何影響則於損益中確認為追補調整（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長期服務金負債進行相應調整）。

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及在過往期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本集團已將強制性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累算權益（其預期用於抵銷應付予僱員的長期服務金）入賬，並視為僱員對長期服務金的供款。然而，本集團一直應用上述的可行權宜方法。

本集團已評估該新指引對上述會計政策的影響，並決定更改該等會計政策以符合該指引。管理層已開始實施更改程序，當中包括收集額外數據及評估影響。然而，由於本集團尚未完全對香港會計師公會指引所產生的影響完成評估，因此於本財務報表授權刊發時，該變化產生的影響無法合理估計。本集團預期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表採用該指引並予以追溯應用。

###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已呈報兩個可呈報分部，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內部呈報資料的方式一致。每個營運分部的業務有相類似的經營及貨幣風險、產品顧客類別、分銷渠道和安全規則。下文概述各分部之營運：

食品： 製造及分銷一系列食品產品，包括麵粉，食用油及特種油脂。

家居護理： 製造及分銷家用及工業用途之清潔用品。

####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根據下列事項監控各需作報告分部之業績、資產及負債：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表示方法為「經營溢利」。為了得出「經營溢利」，本集團之盈利就並無明確歸於個別分部之項目（如總公司或企業行政成本）作出進一步調整。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和流動資產，但遞延稅項資產和其他企業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應付稅項，各個分部的製造及銷售活動應佔的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及合同負債及租賃負債，惟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企業負債除外。

按收入確認時間分類之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以及向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提供之本集團可呈報分部資料載列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食品 港幣千元	家居護理 港幣千元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食品 港幣千元	家居護理 港幣千元	分部總計 港幣千元
按某個時點作為 收入確認時間 分類						
對外客戶之收入	<u>4,326,192</u>	<u>792,746</u>	<u>5,118,938</u>	<u>5,283,560</u>	<u>823,075</u>	<u>6,106,635</u>
可呈報分部之 經營溢利	<u>52,296</u>	<u>73,055</u>	<u>125,351</u>	<u>274,857</u>	<u>55,092</u>	<u>329,949</u>
可呈報分部之 資產	<u>2,460,053</u>	<u>333,727</u>	<u>2,793,780</u>	<u>2,781,421</u>	<u>324,578</u>	<u>3,105,999</u>
可呈報分部之 負債	<u>498,415</u>	<u>133,857</u>	<u>632,272</u>	<u>678,713</u>	<u>149,206</u>	<u>827,919</u>

### 3. 分部報告 (續)

#### (b) 可呈報分部之損益賬的對賬

	<u>二零二三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港幣千元
溢利		
可呈報分部之經營溢利	<b>125,351</b>	329,949
未分配之匯兌虧損	<b>(1,941)</b>	(1,852)
未分配之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	995
未分配之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b>14,081</b>	1,890
股息收入	<b>4,710</b>	5,262
未分配之總公司及企業費用	<b>(51,422)</b>	(50,517)
融資成本	<b>(208)</b>	(296)
綜合除稅前溢利	<b>90,571</b>	285,431

####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的地理位置資料包括可呈報分部對外客戶之收入。客戶的所屬地區乃根據服務提供或貨物運送之地點而釐定。

	<u>二零二三年</u>			<u>二零二二年</u>		
	香港及澳門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香港及澳門 港幣千元	中國大陸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對外客戶之收入	<b>778,731</b>	<b>4,340,207</b>	<b>5,118,938</b>	798,991	5,307,644	6,106,635

#### 4. 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分類之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劃分如下：

	<u>二零二三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港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五號範圍內之 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劃分		
- 出售商品	<u>5,118,938</u>	<u>6,106,635</u>

按收入確認時間及地區市場劃分之源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分別於附註 3(a)及 3(c)中披露。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u>二零二三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港幣千元
<b>融資成本</b>		
租賃負債之利息	<u>208</u>	<u>296</u>
<b>職工成本</b>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418,543	435,783
股權支付費用	2,196	2,537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之供款	<u>35,245</u>	<u>37,458</u>
	<u>455,984</u>	<u>475,778</u>
<b>折舊及攤銷</b>		
租賃土地及物業、廠房及設備	75,664	65,015
無形資產	971	962
	<u>76,635</u>	<u>65,977</u>

## 5.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續）

	<u>二零二三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港幣千元
<b>其他項目</b>		
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	<b>(32,628)</b>	(24,675)
股息收入（附註(ii)）	<b>(4,710)</b>	(5,262)
匯兌淨（收益）／虧損	<b>(331)</b>	2,53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收益	<b>(539)</b>	(127)
貿易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確認／（回撥）	<b>9</b>	(54)
會籍之未變現淨（收益）／虧損	<b>(150)</b>	93
衍生金融工具之已變現及未變現淨收益 （附註(iii)）	<b>-</b>	(1,228)
政府補貼（附註(i)）	<b>(2,950)</b>	(4,921)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政府補貼主要是指由於 COVID-19 疫情而獲授的政府資助，其中包括港幣 1,327,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2,700,800 元）來自香港「保就業」計劃。
- (ii) 集團自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股票證券確認股息收入為港幣 4,710,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5,262,000 元），其中包括港幣 1,045,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零元）有關於年內已終止確認之投資及港幣 3,665,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5,262,000 元）有關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持有之投資。
- (iii)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了若干外幣遠期合同，以管理所面對的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外幣遠期合同。

## 6. 稅項

於綜合損益表之稅項為：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b>本年稅項 - 香港利得稅</b>		
本年度撥備	3,757	3,436
往年度之超額撥備	(497)	(448)
	<u>3,260</u>	<u>2,988</u>
<b>本年稅項 - 香港以外</b>		
本年度撥備	13,305	28,298
往年度之（超額）／不足撥備	(159)	(473)
	<u>13,146</u>	<u>27,825</u>
<b>遞延稅項</b>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回撥	(11,184)	(2,642)
	<u>5,222</u>	<u>28,171</u>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該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二年：16.5%）計算，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為兩級利得稅制下的合資格公司除外。

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港幣二百萬元的應課稅溢利以8.25%徵稅，餘下的應課稅溢利以16.5%徵稅。於二零二二年，該附屬公司的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按相同基準計算。

香港以外稅項指於中國大陸和澳門經營之若干附屬公司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該地當時之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所有在中國大陸經營農產品初加工之企業均獲豁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因此，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經營麵粉廠所賺取之溢利可獲豁免中國大陸之企業所得稅。

於中國大陸經營之其他附屬公司，年內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二二年：25%）。

此外，本集團須就在中國大陸設立的外資企業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產生的溢利作出之分派，按適用稅率5%繳納預扣稅。就此方面，已根據在中國大陸設立的外資企業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之溢利預期可分派之股息計提遞延稅項負債。

## 7. 股息

- (a) 年內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扣除已付予本集團於行政人員股份認購權方案儲備下持有之股份的金額）：

	<u>二零二三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港幣千元
中期股息宣派及已付每股普通股港幣0.1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0.15元）	<b>23,495</b>	35,316
期末後擬派發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20元（二零二二年：港幣0.33元）	<b>46,989</b>	77,568
	<b>70,484</b>	112,884

於報告期終日後擬派發之末期股息於報告期終日尚未在賬上確認為一項負債。

- (b) 年內獲批及已付的前一個財政年度應付本公司股東股息（扣除已付予本集團於行政人員股份認購權方案儲備下持有之股份的金額）：

	<u>二零二三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港幣千元
有關前一個財政年度獲批及已付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港幣0.33元（二零二二年：港幣0.33元）	<b>77,539</b>	77,895

- (c)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宣派的股息而在六年後仍未被領取合共港幣1,050,000元，已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被沒收及轉撥至收益儲備。



## 8. 每股盈利

###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本年度溢利港幣 85,349,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257,260,000 元）及於本年度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234,981,000（二零二二年：235,726,000）股普通股計算：

	<u>二零二三年</u> 千	<u>二零二二年</u> 千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	<u>243,354</u>	<u>243,354</u>
往年度回購之普通股的影響	(13,476)	(12,184)
本年度回購之普通股的影響	<u>(72)</u>	<u>(619)</u>
	<u>(13,548)</u>	<u>(12,803)</u>
往年度行使之股份認購權的影響	<u>5,175</u>	<u>5,175</u>
年末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34,981</u>	<u>235,726</u>

### (b) 每股攤薄盈利

年內並無尚未發行之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 9. 其他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二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二年 港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債務證券	(i)	91,446	24,023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轉回）的股票證券：			
- 於香港上市之股票證券	(ii)	67,490	94,033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計量之金融資產：			
- 會籍		872	722
		<b>159,808</b>	<b>118,778</b>
相當於：			
- 非流動資產		90,468	118,778
- 流動資產		69,340	-
		<b>159,808</b>	<b>118,778</b>

### 附註：

- (i)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債務證券為無抵押，按定息年利率為 2.0% 至 3.3%（二零二二年：2.8%），並將於一至兩年內到期（二零二二年：於兩年內到期）。
- (ii) 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轉回）的股票證券包括銀行及金融業公司之上市股票證券港幣 67,490,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70,758,000 元）及電訊業公司之上市股票證券港幣零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23,275,000 元）。本集團對該等投資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轉回）的股票證券，此乃由於有關工具乃持作提升投資回報之用途。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出於保本目的出售了部分股票證券。出售日期的公平價值為港幣 30,363,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6,452,000 元），導致指定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不可轉回）的股票證券的累計收益為港幣 6,173,000 元（二零二二年：港幣 595,000 元）在權益中轉撥。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報告期終日，根據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如下：

	<u>二零二三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港幣千元
三個月內	299,742	310,011
三至六個月	3,004	6,164
六個月以上	-	188
	<hr/>	<hr/>
扣除虧損撥備之貿易應收賬款	302,746	316,363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44,618	98,972
	<hr/>	<hr/>
	<b>347,364</b>	<b>415,335</b>
	<hr/> <hr/>	<hr/> <hr/>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終日，根據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已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如下：

	<u>二零二三年</u> 港幣千元	<u>二零二二年</u> 港幣千元
三個月內	364,645	460,823
三個月以上	2,694	3,174
	<hr/>	<hr/>
貿易應付賬款	367,339	463,997
已收按金	17,009	14,984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00,910	261,926
遞延收入	3,980	4,918
	<hr/>	<hr/>
	<b>589,238</b>	<b>745,825</b>
	<hr/> <hr/>	<hr/> <hr/>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作為一項信託之受託人，該信託乃為收購本公司之股份而設立，籍以履行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採納之行政人員股份認購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股份認購權之行使）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買108,000股本公司股份，總代價為港幣1,064,000元。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而本公司或其他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已採納一套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港交所守則」）之原則為本之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一直遵守港交所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 **董事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閱**

審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跟管理層已審閱本公司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審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核數師所執行之工作範圍**

於初步公告內所載列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所列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與本集團於該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數字作出比較，並認為數額一致。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此方面所執行之工作不構成保證工作，因此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不會就本初步公佈發表任何選擇權或保證結論。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以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常會並於會上投票：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包括首尾兩天)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八日(星期三) 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
記錄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
股東週年常會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星期一)

以確定股東享有擬派發之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日期 (包括首尾兩天)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星期一) 至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七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
記錄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星期二)
末期股息擬派發日期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二)

(\*有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常會批准)

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本公司將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之股票必須在有關之截止辦理股份過戶時間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 —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號舖。

承董事會命  
公司秘書  
鄭文英

香港，二零二三年九月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下列成員：

主席：  
郭令海先生

執行董事：  
黃祖暉先生—集團董事總經理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周祥安先生  
黃上哲博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羅啟耀先生  
黃嘉純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何玉慧女士